

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金市监发〔2022〕93号

金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对自贸区金义片区 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经济推进包容审慎 监管的实施意见

金东区、义乌市市场监管局，市局各相关处室：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更好地服务经济稳进提质，进一步适应自贸区建设和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经济（以下简称“四新经济”）发展需求，深化“放管服”改革，创新完善监管方式，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结合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工作目标

按照“守正创新，包容审慎；坚守底线，依法监管；信用分类，柔性监管；处罚和教育相结合”的原则，完善以“双随机、

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以数字化手段为支撑的新型监管机制，引导市场主体落实主体责任、依法诚信经营，创新监管方式，形成包容有度、审慎监管的治理格局，努力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

二、主要内容

（一）探索执法“观察期”制度，实施适度的“包容期”管理。除法律、法规、规章明确禁止或者涉及危害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情形外，对自贸区内符合国家政策导向、有发展前景的“四新经济”市场主体，可给予合理的执法“观察期”，“观察期”内优先采取教育提醒、劝导示范、警示告诫、行政提示、行政指导、行政约谈等柔性监管方式，给予“包容期”管理；对需要达标整改的“四新经济”市场主体，给予必要“过渡期”，指导市场主体及时纠错改正，进行适度的有效监管。

（二）完善信用风险分级分类管理制度，探索新型信用监管。将信用风险等级与“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有机结合，对信用高和风险较低的“四新经济”市场主体，降低检查频次和抽查比例，实施宽松型监管，给予充足的发展空间；对信用低、风险高的“四新经济”市场主体，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加强严格监管；对风险模型预警、基层综治事件、投诉举报、告知承诺核查、“三小一摊”证后核查等事件，积极探索触发式监管，进一步推进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落地。

（三）结合“大综合一体化执法”改革，推进跨部门联合监管。对自贸区内信用等级高、涉及多部门检查的企业或者新产业新业态中的重点企业，纳入“综合查一次”范围，开展跨部门联合检查。对已接受联合检查的企业，除有投诉举报、上级交办、其他机关移送等案件线索或者重点领域治理部署等情形外，相关部门在本年度内原则上不再单独进行同类检查。涉及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职能的，实施“综合查一次”。

（四）开展歇业备案登记制度，探索市场主体歇业“弱监管”。积极开展自贸区内市场主体歇业备案制度，对自贸区内已办理歇业备案登记的市场主体纳入双随机检查对象库，适当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实施“弱监管”（涉及投诉举报、转办交办违法违规案件线索的除外）。市场主体歇业期限届满，因客观原因无法存续的，引导其办理依申请注销，依法审慎采取吊销等行政措施，减少不良信用记录对市场主体的影响。

（五）建立“清单”制度，试行轻微违法行为依法不予处罚和减轻处罚。制定“四新经济”市场主体的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清单》和《减轻行政处罚清单》（附件1、2），对“清单”内的“四新经济”市场主体，全面推行包容审慎监管。落实《浙江省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依法不予行政处罚和减轻行政处罚实施办法》，对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改正的，依法不予行政处罚，通过责令改正、约谈、引导、建议、提醒、回访等手段和方式，进行行政指导和教育；对违法行为轻微，社会危害性较小的，可以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市场主体拒不改正或改

正后再次违法的，结合其违法的性质、情节、危害程度，依法予以处罚。

（六）完善信用修复制度，帮助企业积累信用。加强企业经营异常名录、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管理，畅通信用修复渠道，引导市场主体主动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帮助企业修复信用，重塑良好信用形象。对未履行即时信息公示义务、年报信息与检查情况不一致的、因疫情等不可抗力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市场主体，暂不列入或暂缓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已经列入的在履行相关义务后及时移出。引导企业积极申报省级信用管理示范企业和守合同重信用单位，通过信用赋能助力企业发展。

（七）加强市场主体行政合规指导，提供精准帮服。选取“四新”经济中牵涉面广、关联性强、边界不清晰、市场主体多、法律关系复杂的监管领域，加强合规指导，指导市场主体精准把握行为边界、规避风险，助力市场主体稳健经营、持续规范健康有序发展。加强对重点企业反垄断合规指导和精细化服务，持续推进竞争合规体系建设。

（八）强化经济活动公平竞争审查，营造公平竞争的环境。加强对涉及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业态领域政策文件的公平竞争审查，防止出台排除、限制竞争、不当干预市场的政策措施。严厉打击各种侵害“四新经济”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保障“四新经济”市场主体公平有序参与市场竞争，营造良好市场环境。

（九）成立跨境电商消费维权中心，维护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在金义综保区成立跨境电商消费维权中心，搭建经营者与消费者理性沟通渠道，及时处理各类消费纠纷。不断优化消费环境，加强放心消费示范街区（店）建设，推进放心消费提质扩面。提升投诉举报数据分析和预警能力，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切实维护消费者和经营者双方的合法权益。

三、工作保障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充分认识“四新经济”推行包容审慎监管的重要意义，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不断探索创新监管方式，及时总结经验，完善相关措施，充分发挥市场监管职能，确保包容审慎监管取得实效。

（二）明确“四新”范围。根据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新兴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分类（2018）〉的通知》（国统安〔2018〕111号）及有关规定，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界定范围包括：现代农林牧渔业、先进制造业、新型能源活动、节能环保活动、互联网与现代信息技术服务、现代技术服务与创新创业服务、现代生产性服务活动、新型生活性服务活动、现代综合管理活动等。

（三）加强风险管控。对“四新经济”市场主体涉及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要工业产品质量等，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严守公共安全和人身财产安全底线，对严重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人身安全或严重破坏生态环境、扰乱市场秩序等严重违法行为，依法予以从严查处，涉及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 确保工作落实。要认真研究自贸区实际和“四新经济”发展需求，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确保实施意见各项政策的落实，推动经济提质扩面和高质量发展。

本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1. “四新经济”市场主体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清单
2. “四新经济”市场主体轻微违法行为减轻行政处罚清单

